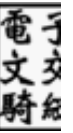


臺南市政府 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辜勝宏
電話：06-2991111#8827
電子信箱：san1109@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8月30日
發文字號：府主預字第102075941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本市102年度地方總預算第1次追加（減）預算案，業經本市議會第1屆第8次臨時會審議通過，其刪減明細及決議內容，請至市府公務入口網—公文附件區下載，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臺南市議會102年度8月20日南議財經字第1020010789號函辦理。
- 二、對102年度地方總預算第1次追加（減）預算案議決案，各承辦機關單位如認為有窒礙難行之處欲提出覆議者，請本（102）年9月4日（星期三）前提供覆議資料至本府主計處彙整。
- 三、市議會審查預算所作決議各承辦機關單位應將辦理情形或窒礙難行之處之原因函復市議會，並副知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及本府主計處。
- 四、本府暨所屬機關單位102年度第1次追加（減）預算，請依「直轄市及縣（市）單位預算執行要點」規定辦理預算分配。

正本：臺南市政府財政處、臺南市政府民族事務委員會、臺南市政府人事處、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臺南市政府工務局、臺南市政府文化局、臺南市政府水



1020759414

利局、臺南市政府民政局、臺南市政府交通局、臺南市政府地政局、臺南市政府社會局、臺南市政府消防局、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臺南市政府勞工局、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臺南市政府農業局、臺南市政府衛生局、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臺南市政府文化資產管理處、臺南市動物防疫保護處、臺南市漁港及近海管理所、臺南市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臺南市公共運輸處、臺南市政府照顧服務管理中心、臺南市七股區公所、臺南市大內區公所、臺南市山上區公所、臺南市六甲區公所、臺南市左鎮區公所、臺南市安平區公所、臺南市安定區公所、臺南市東山區公所、臺南市南化區公所、臺南市南區區公所、臺南市善化區公所、臺南市新化區公所、臺南市新市區公所、臺南市楠西區公所、臺南市龍崎區公所、臺南市歸仁區公所

副本：臺南市政府主計處決算科、臺南市政府主計處會計科、臺南市政府主計處基金預算科、臺南市政府主計處公務預算科、臺南市政府主計處統計科

2018-08-30
16:29:05
電子交換章